

上海市崇明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沪崇爱卫会（2026）1号

关于印发《2026年崇明区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 工作要点》的通知

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各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2026年崇明区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崇明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6年3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6年崇明区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工作要点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崇明区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工作要深入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加快建设健康中国，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的工作要求，抢抓卫生健康“十五五”规划政策落地先机，加快推进健康崇明行动，统筹开展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各项重点工作，持续满足居民多样化、高品质健康需求，促进广大市民成为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助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

一、强化爱卫健促组织保障

（一）强化区爱卫会统筹协调功能。以坚持“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人民共建共享”为指向，围绕健康崇明行动整体推进、健康积分制试点、全国健康城镇创建工作启动、病媒生物防制提质增效等重点任务，完善由政府领导、多部门协作的议事协调机制，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调动全社会参与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二）强化基层健康管理能力建设。完善区、乡镇、村居、楼组(小队)四级爱国卫生和健康促进工作网络，充分发挥村(居)委公共卫生委员会和卫生干部的网底作用，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固化健康责任，厚植健康文化，凝聚社会健康治理的强大合力。广泛推广基层爱国卫生运动三大制度，从社区、单位、个人三个

层面分类构建适应新时代要求的爱国卫生工作制度与群众动员参与机制。根据《上海市居村组织依法履行职责事项清单》《上海市市级2026年下派居村组织工作任务计划》，落实、落细爱国卫生和健康促进各项具体任务。强化医疗机构健康促进委员会建设，完善医院健促办职能和制度建设，将健康促进融入医院建设，强化医疗卫生机构健康促进“主阵地”作用。

二、开展全国健康城镇创建

（一）启动全国健康城镇创建。依据全国爱卫会制定的《全国健康城镇管理办法》及评审标准要求，首轮创建周期为2026—2028年，今年为创建启动年。围绕健康城镇建设的战略方向、重点任务、实践路径与保障机制，根据市爱卫会的具体部署，全面启动本区全国健康城镇创建工作，组织开展学习培训和分类指导，力争首轮创建周期内成功建成若干个全国健康镇。

（二）扎实基层治理环境基础。指导基层整体推进创建工作，提升常态化管理水平。及时落实市级社会环境卫生状况调查问题整改反馈，同步开展区级社会环境卫生状况调查，指导各乡镇精准提升环境健康品质。用好市级爱卫信息化系统和本区爱国卫生志愿者（监督员）队伍，高效提升群众参与度与闭环管理效能。

（三）开展健康单位建设。以营造健康环境、深化健康服务、发展健康文化为重点，培育建设更多健康机关、健康促进医院、健康学校和健康村居委等健康单位。强化建设全过程评估，做好优秀案例的遴选推荐与经验交流，营造广泛的社会支持氛围。

三、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一) 开展季节性爱国卫生活动。坚持把环境卫生治理作为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城镇创建的基础性工作，根据春季、夏秋季和冬季等全年气候特点，通过季节性爱国卫生运动，实现人居环境质量与卫生防病水平的双重提升。

(二) 夯实基层爱国卫生管理制度。以单位、社区、居民三项爱国卫生工作制度为重点，指导做好日常卫生管理，定期开展爱国卫生义务劳动，清理卫生死角及积存堆物，清除蚊、蝇、鼠、蟑等虫害孳生环境；指导农村地区做好宅前屋后的环境清理，整治乱堆杂物、乱扔垃圾等现象，维护农村户厕，取缔旱厕（小粪缸）。

(三) 落实以蚊虫防制为重点的常态化病媒生物防制措施。坚持专业防制与群众参与相结合，持续做好 5 万余个地下固态积水点和外环境动态积水点等孳生环境控制。组织各乡镇依托市级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系统，落实重点场所及防制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 4—11 月每月维护完成率不低于 200%。滚动落实蚊虫专项控制工作，对居住小区、建筑工地、各类学校、公园绿地等重点场所每月开展循环处置，会同行业主管部门督促相关单位联动落实蚊虫防控措施，强化日常防制效果评价，规范开展应急处置。

(四) 推进病媒生物防制依法管理。会同卫生监督、疾控机构等持续做好《上海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宣贯，结合季节性病媒生物控制，组织开展3—4轮专项执法检查，强化社会单位、防制服务专业机构的病媒生物防制主体责任意识，引导各类单位健全病媒生物防制管理制度，精准落实病媒生物防制措施。

（五）提升基层应急处置能力水平。推进基层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构建以区级组织领导与统筹调度为主导的区、镇两级应急处置资源共享及联动工作机制，确保属地病媒生物应急处置责任落实到位。会同区疾控中心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应急处置联合培训和演练，确保新发媒介传染病疫点时能及时响应、专业指导、规范处置，有效切断传播途径。

（六）推动社会化病媒生物防制能力建设。实施以蚊虫防控技术为重点的专业防制能力提升专项行动。开展病媒生物社会防制员培训。推动2—3个集“科普教育、实践体验、数字互动、文化传承”等功能为一体的乡镇病媒生物防制科普实践点建设。

四、开展健康科普与健康促进

（一）加强互联网健康科普规范管理。落实“上海市互联网健康科普自媒体账号申报制度”，做好本区健康科普信息动态监测，强化违规行为监管处置。开展相关从业人员网络科普合规教育与培训。

（二）加强健康科普能力建设。学习借鉴本市其他区健康科普先进经验及创新做法，切实将健康科普纳入医务人员业务考核、评先评优、高级职称晋升评价范围的激励机制。开展医疗机

构和医务人员科普能力提升培训，组织开展健康科普比赛，以赛促学，以学促行，培养一批热心公益健康科普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助力健康科普人才梯队建设。建立并完善崇明区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落实好区卫生健康党工委“瀛洲医靠”党建服务品牌“健康科普进万家”服务项目。

（三）强化基层线下健康科普服务。根据市卫生健康委统一部署，开展“健康上海科普行—我为市民说健康”活动。深入基层、服务群众，全域推进线下健康知识讲座与社区健康宣教工作，年内完成不少于26场健康讲座任务。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在本单位内开展健康科普说课比赛，选拔能力和素质过硬的专业人员组成健康科普宣讲团。

（四）开展健康积分制建设。落实《上海市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条例》要求，将“健康积分制”纳入本区卫生健康“十五五”规划重点任务。根据市级统一部署，以主动学习健康知识 with 技能、践行健康行为、使用健康服务和参与公益类活动等四类健康行为为重点，在2-3个乡镇开展健康积分制试点工作，年内启动区级平台建设。

（五）促进居民主动健康。持续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周、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等活动。做好2026年《上海市民健康知识读本》的发放工作。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加强居民健康自我管理小组活动指导。结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康管理中心建设，组建以慢病人群为核

心、辐射健康人群的健康自管小组，采用同伴教育与健康促进群体干预方法实施分类指导。

五、做好控烟监管执法和宣传

（一）加强监管执法。落实《上海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坚持集中执法、专项执法与日常执法并重，开展问题场所曝光与全覆盖执法行动，推动跨部门联合执法，切实提高监管执法成效。

（二）深入开展无烟环境建设。开展第 39 个世界无烟日主题宣传活动。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室外二手烟控制推进无烟健康环境建设的通知》工作要求，减少室外二手烟暴露。加强重点场所控烟暗访与督导，持续推广《室外吸烟点设置与管理要求》，深入推进无烟单位建设。开展无烟环境倡导活动，打造全社会支持的控烟氛围。加强控烟热力地图宣传和应用，提高工单处理效率和质量，推动控烟社会共治。

（三）加强戒烟服务网络建设。推广社区戒烟模式，为群众提供便捷可及的专业化戒烟干预服务。组织健康促进专业人员、重点场所从业人员、控烟志愿者和医务人员分级分类参加市级控烟戒烟能力提升培训。持续开展“十月怀胎·爸爸戒烟”公益项目。

(此页无正文)